

山东友升铝业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加工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单位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当如实记载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项目设计简况

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未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项目施工简况

本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项目验收过程简况

山东友升铝业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聊城市茌平区信发街道齐刘村北，是专业的铝制品研发、生产和营销一体化的企业，具有熔铸、挤压、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等生产能力。公司现有工程为“山东友升铝业有限公司高端汽车铝合金精深加工项目”，2021年5月24日聊城市茌平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文号：聊茌行审环管[2021]45号，设计产能为年产350万套高端汽车铝合金零部件。2022年1月3日，企业进行《高端汽车铝合金精深加工项目（一期）》验收；2023年8月完成《高端汽车铝合金精深加工项目（二期）》验收。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建设项目为《山东友升铝业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加工扩建项目》。根据市场需求，企业在现有工程生产车间内进行扩建，建设“汽车零部件加工扩建项目”，项目建成后达到了年产12万套小米MS11左/右门槛梁总成、12万套小米MS11后纵梁焊接件（左/右）的生产能力。

2023年11月，山东友升铝业有限公司委托山东蔚海蓝天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山东友升铝业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加工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年4月18日聊城市茌平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以聊茌行审环管〔2024〕35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2024年10月，山东友升铝业有限公司委托山东玖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10月16日对山东友升铝业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加工扩建项目进行了验收检测。后对检测数据进行分析论证，在此基础上完成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本次项目验收范围为山东友升铝业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加工扩建项目工程。

验收结论为：山东友升铝业有限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项目建设过程未发生重大变动；验收监测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验收报告不存在重大质量缺陷。鉴于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于2024年11月17日验收工作组原则上同意该项目环保设施通过环保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反馈或投诉的内容。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公司已建立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本公司成立了环境保护工作组：

组长：负责企业环保全面工作，是企业环保的第一责任人。

副组长：负责企业环保工作的日常监督管理，负责环保相关信息搜索、培训、宣传及执行；保卫科负责厂区环境安全卫生的日常维护；负责车间生产环境卫生的控制，负责车间用电的控制；负责相关环保设备设施的维护及日常运转。负责固废的外运和处理及必要的环保设备的购置。

本公司针对各项环保设施制订了运行维护管理制度、设施操作规程。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润滑油为危害水环境物质，为减少储存过程中发生泄漏，建议采取以下措施：

1) 厂内设置专门的润滑油存放区，存放区地面做好防渗措施，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以及《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环保部公告 2017 年第 43 号）的要求。

2) 使用过程中应加强管理及日常维护记录，及时发现包装桶泄漏，减少泄漏量。

3) 如在使用过程中不慎发生泄漏，人体不可直接接触；发现泄漏及时清理至有盖的容器中。

4) 项目建成后，建议完善应急预案编制。

(2) 火灾预防措施

为了预防火灾，项目除需按照各种规范要求安装消防设施外，还应当采取以下有效的防范措施：

①加强对建筑电气的漏电保护，在技术上可在建筑物电源进线处设计安装带漏电保护功能的熔断器。

②加强用电管理，对使用时间长的电器设备要及时更换或维修。

③应定期对电气线路进行检测，发现隐患及时消除。

④对办公服务人员加强防火教育，提高员工防范意识。

⑤应设有应急电源，并应经常检查确保安全通道的畅通。

⑥企业应当在厂区配备相应数量的灭火器，并定期对灭火器的质量进行检查，以备火灾发生时能够正常使用。

(3) 应急预案

本次评价以《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为指导，结合《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编制技术指南》相关规定，制定出本项目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建设单位必须在此基础上制定更为详细的应急预案及演练计划，同时本项目的环境应急预案应与项目区的环境应急预案相衔接。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能够减轻项目润滑油泄漏对周围大气、土壤环境影响。

(3)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以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表 1 非重点排污单位、其他排放口的监测指标自行监测要求，本项目废气自行监测计划见下表：

项目自行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检测因子	监测频次	备注
厂界	VOCs	1次/年	委托检测
厂界	颗粒物	1次/年	委托检测
厂界	噪声 LeqdB (A)	1次/季，昼夜监测	委托检测
DW001	pH、COD、BOD ₅ 、氨氮、总磷、悬浮物、动植物油、全盐量	1次/年	委托检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公司不涉及区域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所有生产设备中没有需淘汰的落后产能设备。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珍稀动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3 整改工作情况

项目验收现场检查会专家提出的整改意见及整改措施如下：

(1) 车间地面上撒漏的粉状物料应及时清理，保持车间地面清洁，防止扬尘。

整改/修改情况：已安排车间专门人员及时清理车间地面上撒漏的粉状物料，保持车间地面清洁，防止扬尘。

(2) 定期检查废气收集设施的运行情况，确保废气有效收集和处理；

整改/修改情况：已安排车间专门人员定期检查废气收集设施的运行情况，确保

废气有效收集和处理。

(3) 项目运营过程中,严格执行排污许可排放标准,一般固体废物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相关要求,危险废物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要求执行。